

2018年北京东奥时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精品保障班协议书
(注册会计师专业阶段)

甲方：北京东奥时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18号北京国际大厦D座7层
邮编：100081
客服电话：400-627-5566

乙方：2018年注册会计师专业阶段精品保障班学员（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甲方为乙方开设2018年注册会计师专业阶段精品保障班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产品概述

- 1. 产品内容：**为帮助广大学员顺利通过2018年注册会计师专业阶段考试，北京东奥时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开设2018年注册会计师专业阶段精品保障班。
- 2. 产品特色：**该精品保障班意在为学员通过注册会计师专业阶段考试提供有力保障，在保障期限内，学员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将享受免费重学的学习保障（以下简称学习保障）。
- 3. 学习保障：**学员购买精品保障班，可享受2年学习保障，保障期间为2018年考季-2019年考季结束，在此期间学员需参加该科目当年考试，考试未通过或成绩作废（不包括由于作弊，违法等引起的成绩作废）可免费申请下一年课程，直到2019年考季考试仍未通过，保障终止。

第二条：费用及付款时间和方式

- 1. 费用：**精品保障班收费标准以付款时价格为准。精品保障班相关优惠政策以东奥网站实时公布的相关优惠政策为准。
- 2. 付款方式：**微信、支付宝、网银支付，不享受金银卡优惠。

第三条：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依照课程标准向乙方收取课程培训费。
2. 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二十五条规定，经营者（甲方）采用网络、电视、电话、邮购等方式销售商品，消费者有权自收到商品之日起七日内退货，且无需说明理由，但下列商品除外：在线下载或者消费者拆封的音像制品、计算机软件等数字化商品。
3. 为保障最佳学习效果，甲方应提供适宜的学习环境，制订科学有效的辅导战略，配备权威师资授课。
4. 确保教学计划顺利进行。在教学进程中，如确有必要而进行相关计划调整，须提前通知乙方。
5. 在2018年度注册会计师专业阶段考试核查成绩发布之日起30日内（以全国注册会计师考试官方网站发布的核查成绩时间为准），甲方应为符合享受学习保障条件的乙方办理相关申请手续，并向不符合享受学习保障的申请者发出通知、说明理由。

6. 甲方对乙方的个人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7. 甲方保证所提供的各项服务均能够正常使用；但是因不可抗力以及乙方的原因造成不能正常使用甲方所提供的各项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互联网运营商提供的网络中断、乙方不具备上网条件（包括不具备软硬件条件或者软硬件故障）等，则甲方不承担责任。

8. 甲方负有提醒乙方登记个人信息的义务，甲方将在考生购课后设置提醒，提醒考生在 15 个自然日内登记个人信息，若经过相关提醒后，乙方仍未进行个人信息登记而导致课程失效，甲方不承担相应责任。

第四条：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须向甲方支付精品保障班培训费。

2. 乙方需同时具备以下条件，可以享受精品保障班学习保障：

（1）乙方购课之后，须在 15 个自然日内登记真实姓名，并上传身份证号，未在 15 个自然日内登记个人真实信息，视同放弃享受学习保障（但仍可开通 2018 考季课程）；

（2）乙方须参加 2018 考季已开通科目考试，如未参加 2018 考季对应科目考试，将视同放弃学习保障（此规定为督促学员更好地学习，且为避免不法分子盗用账号，以维护更多学员权益）；

（3）乙方须在 2018 考季考试成绩公布后的 30 个自然日内（以全国注册会计师考试官方网站最晚考试成绩公布时间为准）成功登记免费重学申请资料，即登记东奥注册账号、真实姓名、身份证号码、准考证号码、手机号等个人信息。

3. 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二十五条规定，经营者采用网络、电视、电话、邮购等方式销售商品，消费者（乙方）有权自收到商品之日起七日内退货，且无需说明理由，但下列商品除外：在线下载或者消费者拆封的音像制品、计算机软件等数字化商品。据此乙方购买本协议约定的课程后无权适用本条款要求甲方给予退款。

4. 乙方须遵守甲方的整体教学安排，服从统一教学管理，按照甲方要求按时完成学习任务。

5. 对甲方的教学计划、内部资料、各类试题、考试信息等负有保密义务。

6. 乙方如具有以下任何一种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均无权要求甲方执行学习保障政策，且甲方不承诺放弃追溯权利：

（1）乙方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条件下，向其他任何第三方透露课程及辅导资料内容，或者由于乙方的失误，导致其他任何第三方获知课程或辅导资料内容；

（2）乙方在使用甲方的学习课程及服务中，与其他人共用账号。

第五条：违约责任

乙方如有违法或违反本协议约定的行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甲方不再退还乙方已缴纳的学费。

第六条：免责条款

因战争、地震、火灾、雪灾、暴风雨等不可抗力事件，或不可归责于任何一方的情形，如意外事件，致使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或部分责任的，该方不承担责任。但该方应在

上述事件发生后或者是约定时间内通过最快捷的方式书面通知另一方，并出具上述事件发生的证明文件。

第七条：合同变更和解除

1. 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完全履行的，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
2. 本合同签订后，一方严重违约导致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或者导致本合同的目的不能实现的，另一方可依法解除本合同。
3. 因不可抗力或遇有法律规定的不可归责于任何一方的其它情形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或不能实现本合同目的的，任何一方均可依法解除本合同。
4. 依法解除本合同应当采用书面通知方式，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本合同即解除。

第八条：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附则

本协议以 www.dongao.com 公布为准，一切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1. 本协议如因乙方要求可进行公证，公证费用由乙方承担。
2. 本协议自甲方确认乙方交费之日起生效，终止时间分三种情况：
 - (1) 乙方未参加 2018 年度注册会计师专业阶段考试，协议于 2018 年度全国注册会计师专业阶段考试结束时自动解除，除非因特殊情况，如怀孕、出国、重大疾病，并能提供有效凭证（准生证、出国证明或医院病历）；
 - (2) 乙方参加 2018 年度注册会计师专业阶段考试，对应科目合格即考试成绩达到或超过当年官方统一公布的合格分数线，协议于 2018 年度全国注册会计师专业阶段考试成绩发布时（以最早考试成绩公布时间为准）自动解除；若未能于 2018 年度达到对应科目考试合格成绩，且符合上述学习保障条件，则协议于 2019 年度考季结束时自动解除；
 - (3) 乙方在保障期内未通过全部科目考试，但按照要求参加每期考试或提供特殊情况凭证，并及时登记个人信息、及时提供全部真实有效申请材料的，协议自 2 年保障期满后自动解除。
3. 精品保障班中的具体服务项目和细节以甲方官方网站（www.dongao.com）公布的精品保障班招生方案为准。
4. 学员购买精品保障班课程即视同签订本协议。
5.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补充。